

证券代码：420140 证券简称：东海 B5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媛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涛、张媛媛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朱辉、张媛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获得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共两名，人数达到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均为会计等领域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要求。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基本履历情况如下：

朱辉女士，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 年至 2022 年任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长荣杏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媛媛女士，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 年至 2006 年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7 年至今任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11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21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1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吴涛、张媛媛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涛	4	4	0	0	否	1

张媛媛	4	4	0	0	否	1
-----	---	---	---	---	---	---

报告期内, 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忠实履行了各自的职责。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张媛媛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 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 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6、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4 年 7 月 3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以自有资产抵押委托担保贷款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4 年 8 月 23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2024 年 12 月 30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2、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框架协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提出保留意见、反对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会议时间及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提出保留意见、反对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理由
吴涛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2、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框架协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弃权	无法核实真实情况。
张媛媛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 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 没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没有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度, 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 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 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履职过程中, 我们高度关注宏观政策及行业形势的最新变化、影响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重大风险事项, 同时通过不定期与公司管理层

进行沟通、审查其决策程序、执行情况以及信息披露，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以自身专业及经验为董事会建言献策。我们将继续关注证券法规的变化，加深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方面的法规学习和理解，以便更好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张媛媛

2025年4月18日